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內資股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16年9月19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招遠市招金舜和國際飯店會議室舉行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內資股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決議

- (a)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29日之通函（「通函」）附錄一所載本公司建議員工股權認購計劃（「員工股權認購計劃」）；
- (b)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五礦證券有限公司就按發行價人民幣2.97元向五礦證券招金礦業1號定向資產管理計劃（「資產管理計劃」）非公開發行（「非公開發行」）本公司不超過8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內資股（「內資股」）所訂立日期為2015年12月29日之附條件生效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其副本已提呈大會，並註有「X」字樣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c) 批准通函附錄二所載有關下列項目之非公開發行詳情：
 - i. 將予發行的股份種類及面值
 - ii. 發行方式
 - iii. 認購人

* 僅供識別

- iv. 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v. 發行價
 - vi. 定價方法
 - vii. 所得款項總額
 - viii. 鎖定期
 - ix. 禁售期
 - x. 所得款項用途
 - xi. 決議案有效期
- (d) 批准本公司關連人士（「**關連參與者**」）按通函「董事會函件－關連認購」（「**關連認購**」）一節所述之方式認購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份額（「**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份額**」）（包括但不限於就關連認購向資產管理計劃配發及發行不超過10,815,000股內資股（受限於關連參與者認購的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份額的最終數目（以及對應的內資股））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e) 授權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為執行及／或使員工股權認購計劃、認購協議、非公開發行、關連認購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可能認為合適之條款及條件修訂、修正或修改員工股權認購計劃、認購協議、非公開發行及關連認購之條款及條件等事項生效而代表本公司簽署、蓋印、簽立及交付其可能酌情認為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文件及契據以及採取一切行動、事項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占斌

中國•招遠市，2016年7月29日

附註：

1.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文件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16年7月29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為釐定有權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的內資股持有人，本公司將於2016年8月20日至2016年9月19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在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內資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16年8月19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遞交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招遠市金暉路299號），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3. 於2016年8月20日名列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均將有權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該會議上作表決。有權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並代其表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若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出席大會，其代理人只能於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方可行使表決權。
5. 凡有權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內資股持有人，均有權以書面方式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代理人（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該代理人只能於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方可行使表決權，欲委任一名或以上代理人的股東應先細閱隨附的通函。
6. 如委派代理人代表股東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該代理人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註明簽發日期並經代理人或其法定代理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如屬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加蓋法人股東的公司印章及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7. 倘若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任何人士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為簽署，則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由公證律師證明。該等經公證律師公證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及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於內資股股東大會舉行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中國的註冊地址，方為有效。
8. 若股東欲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可透過親身、郵遞、電報或傳真等方法於2016年8月30日或之前將內資股股東大會出席回條交回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填報及交回內資股股東大會出席回條後，股東仍可出席內資股股東大會。
9. 預期內資股股東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之股東及代理人須自行安排交通往返及住宿，有關費用由彼等自行負責。

本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山東省招遠市金暉路299號

電話：(86 535) 8256086

傳真：(86 535) 8262256

郵政編碼：265400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翁占斌先生、李秀臣先生及叢建茂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信軍先生、李守生先生、徐曉亮先生及高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